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17-019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海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大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生产的 C-GIS 智能环网柜和智能高压开关柜是公司报告期内业绩稳定增长的主要来源，也是国家智能电网建设的重要设备。但是国家智能电网建设带来的 C-GIS 智能环网柜及智能高压开关柜等产品的美好前景也导致行业参与者不断增加，同时，以 ABB、西门子等公司为代表的跨国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争夺中国市场份额，对国内企业形成了较大的压力，加剧了行业内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扩大产能规模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及盈利能力降低。

为此，公司将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强从整机到核心部件生产、研发能力，通过技术升级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实力。

2、应收账款增大风险：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1,750.3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6.94%，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较高。虽然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公司主要客户规模较大，信用较好，应收账款回

收风险低，但是由于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仍然可能影响公司的现金流量，且一旦形成坏账将给公司造成损失。

公司将通过严格执行应收账款回收的相关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加大回款力度；并通过对客户按照回款情况进行分类，制定差异化的回款政策，减少或杜绝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

3、毛利率无法持续维持较高水平的风险：2016年、2015年、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7.33%、42.41%、42.04%，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环网柜产品对公司毛利的贡献最高，2016年、2015年、2014年环网柜产品的毛利贡献率分别为 40.74%、45.58%和 44.95%。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产品供给的增加、客户招标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将导致产品售价的相应调整，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加强研发提高产品竞争力，依靠核心部件自主供应等手段，提升产品和服务整体竞争实力。另一方面，逐步优化产品结构，着重推广毛利率较高的产品，使毛利率能够保持在比较稳定的水平。

4、招投标方式等发生变化的风险：公司目前较多采用招投标的方式参与市场竞争，主要客户国家电网公司及各省网公司全部通过投标形式取得销售订单，如相关客户与招投标有关的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招投标方式、招投标程序或者由此使相关合同条款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此，公司将通过密切关注国家及相关客户招标有关政策的变化，积极制定相应的销售策略，满足客户招标方面的各项要求。

5、产品质量风险：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电气成套设备制造、汽车制造等领域的大型企事业单位，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对于下游客户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过程较为复杂，若因某一环节质量控制疏忽而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会给客户的生产经营带来安全隐患，这将对公司品牌和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产品质量，设置了质检部，配备专职质检人员和齐全的检测、检验设备和仪器，对原材料采购、产品加工到产成品出厂的每个环节进行严格检验。通过对各工序严格质量控制加强产品质量流程控制；通过持续、全面的质量检验手段提高产品质量。

注：公司应当遵循重要性原则披露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公司应当针对自身特点进行风险揭示，披露的内容应当充分、准确、具体，应尽量采取定量的方式分析各风险因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时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介绍已（或拟）采取的措施，对策和措施应当具体并具备可操作性。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3842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一、基本术语	指	
金冠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章程	指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开盛电气	指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西门子	指	德国西门子股份公司
ABB	指	总部位于瑞士的 ABB 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二、专业术语	指	
C-GIS	指	Cubicle type Gas Insulated Switchgear，即柜式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除外部连接外，全部装配完成并封闭在接地金属外壳内的开关设备
40.5KV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C-GIS）	指	用于额定电压 40.5kV 的使用场所，所有一次带电部件都密封在充气隔室中的开关设备，全绝缘、全密封，进出线采用真空断路器作为开断部件，电缆连接使用预制式内锥电缆附件与开关设备进行连接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40.5KV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用于额定电压 40.5kV 的风电和光伏发电领域，采用六氟化硫气体绝缘，全绝缘、全密封，开关设备具有负荷开关、组合电器、断路器等功能单元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12kV 环保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用于额定电压 12kV 的配电领域，采用压缩空气进行绝缘，全绝缘、全密封，设备整体设计、生产、装配过程中对大气无任何污染，零部件材料并可回收再利用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一二次融合智能型 24kV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用于额定电压 24kV 的配电领域，将一次高压部件与二次控制部分完全结合成为一体，实现一体化的供货模式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远程智能型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用于额定电压 10~24kV 的配电领域，产品在应用配网自动化的功能基础上，实现设备远程控制、信号采集、故障定位、用电计量等智能化

		功能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经济型开关柜	指	用于额定电压 10~24kV 的配电领域,产品在现有产品的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基础上进行结构优化,功能整合,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生产、维护、运行成本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空气绝缘环保气体灭弧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指	用于额定电压 10kV 的配电领域,将开断部件安装在不锈钢密封的气室内,充以环保气体作为灭弧介质,气室外部采用空气进行绝缘的一种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冠电气	股票代码	30051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冠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JINGUAN ELECTR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GDQ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海江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经济开发区延寿路 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600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经济开发区延寿路 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6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jljgdq.cn		
电子信箱	jilinjinguan@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海江	张晓雪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经济开发区延寿路 4 号	吉林省长春市双阳经济开发区延寿路 4 号
电话	0431-84155588	0431-84155588
传真	0431-84155588	0431-84155588
电子信箱	jilinjinguan@163.com	jilinjinguan@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李灵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商城路 618 号	孙小中、杨志杰	2016 年 5 月 6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378,225,977.89	261,955,582.28	44.39%	240,028,4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6,366,791.21	50,047,636.07	12.63%	45,305,83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978,321.05	46,502,772.69	11.77%	42,528,99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4,171,428.90	53,457,577.80	-54.78%	14,774,88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8	-10.53%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8	-10.53%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4%	17.34%	-5.40%	18.40%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07,306,354.64	472,120,611.61	71.00%	402,948,76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598,773,898.84	312,458,611.21	91.63%	267,090,535.7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002,792.62	91,161,484.65	113,508,565.29	124,553,13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2,183.23	11,665,160.70	13,764,360.13	25,015,08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3,755.12	10,329,081.00	13,389,246.55	22,816,23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407.31	-20,190,663.35	-1,194,425.91	43,991,110.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110.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99,28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18,293.61	3,878,722.34	3,035,411.45	其中，300 万为与收益相关的上市补助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192.92	-13,214.42	-63,583.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318.16	320,644.54	254,172.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312.37			
合计	4,388,470.16	3,544,863.38	2,776,833.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及其配套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C-GIS智能环网柜、智能高压开关柜及其配套的真空断路器、固体绝缘环网柜等产品。公司具备从产品核心部件到成套开关设备的整体生产制造能力，是东北地区少数具有C-GIS智能环网柜及其核心部件生产能力的企业。适用于电力系统各类变电所以及发电厂、变电站、冶金化工、轨道交通、电气化铁路、城市地铁、市政建设、港口建设、交通、厂矿企业等场所。

公司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通过投标、商务谈判方式获取订单。大部分产品销往电力系统，其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内蒙古电网公司等各级电力公司及电力系统下属公司，这些电力企业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具有较好的信誉度，为公司的优质客户。同时，公司采用“大客户战略”，持续关注大客户需求的变化，加强有关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的技术发展道路，多年来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和制造工艺的改良，并依靠产品创新不断进行区域市场开拓。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无形资产	公司于 2016 年购置土地 42417 平方米,价格为 1342.45 万元
在建工程	公司在 2016 年新建募投项目厂房及研发中心 6330.46 万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具有领先的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及其配套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电气设备制造商，具备从产品核心部件到成套开关设备的整体生产制造能力；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56项专利技术，其中包括9项发明；形成了智能配用电技术，开关和开关柜集成技术，智能变电技术，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制造技术，具有综合状态检测和网络通信功能的智能开关柜技术等核心技术体系。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智能高压开关设备、智能C-GIS环网开关设备、智能低压开关设备及真空断路器等产

品型式试验及新产品技术鉴定，多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自2011年连续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被评定为“吉林省企业技术中心”，并同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合作成立“吉林金冠智能电气开关研究发展中心”，2014年被评为“中国电器工业最具影响力品牌”；公司将持续进行产品的升级、创新及新产品的研发，并加大投入力度，实现0.4-40.5kV产品的全系列化，持续保持公司的卓越竞争力。

2. 具有智能化的加工制造与产品检测优势

公司具有先进的钣金柔性加工流水线、自动化激光切割生产线、智能C-GIS产品制造与检验流水线、智能真空断路器制造与检验流水线、智能高压开关设备制造与检测流水线、智能高精度橡胶成型流水线、氦质谱气体检漏设备等制造设备；集工频耐压、局放及雷电冲击于一体的110kV屏蔽试验室、6000A大电流温升试验设备及数十种高精度检测仪器等；智能化的加工制造与产品检验体系大大提高了公司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巩固了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

3. 优秀的管理团队、完善的管控体系

公司具有优秀的管理团队，根据不同的职能分为市场管理、质量管理、生产管理、技术管理等模块，每个模块具有不同的管理职能，团队内部的管理人员均是行业内部多年的具有可塑性的优秀人才，并且，管理团队的核心人员大多数都具有管理者及股东的双层身份，具有很高的企业忠诚度及职业精神和稳定性，能够在不同的管理岗位上最大限度的发挥自身优势，有力与公司的发展和企业的进步；

公司具有完善的管控体系，在每个管理模块内部均具有完善的管控方法及实施流程，例如对于产品质量模块中，针对于产品质量控制具有详细的管控制度，设计到产品质量的所有部门均按照质量管控制度进行管理，采用分布式质量管理理念，大大的提高了产品的设计质量、生产质量。

4. 品牌优势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是先发优势及品牌效应较为明显的行业，产品质量和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解决方案及快速反应能力是赢得客户的决定性因素。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经营。在长期的市场拓展与服务实践中不断总结和积累，持续的创新能力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及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为公司品牌形象的树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目前通过了国家电网、内蒙古电力的招投标资格审核，产品在国家电网公司、内蒙古电力多个项目中得到应用。公司产品在国电九江四期发电有限公司2×660MW机组工程、中电投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2×660MW机组工程、华能白山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2×330MW机组工程、国电宁夏英力特煤业有限公司2×330MW机组工程、长春轨道交通轻轨三期工程、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数据中心项目等重大工程项目上得到广泛应用。

目前“金冠电气”品牌已树立了专业、优质的品牌形象，在行业内具备较为突出的品牌优势和行业影响力。公司获得了包括“守合同重信用AAA级单位”、“全市百强中小企业”、“纳税信用等级A级纳税人”、“吉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吉林省百强民营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等荣誉。

5. 解决方案设计能力及服务优势

不同地区电力设备的建设水平差异较大，用户的使用习惯及技术要求也各不相同，这就要求设备供应商具有较强的系统解决方案设计能力。公司为客户提供了以公司主要产品为核心的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化供电方案的技术要求，从而实现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及差异化的竞争能力优势。

公司专注于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及其配套元器件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具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设计经验。公司全面掌握了C-GIS智能环网柜设计技术、智能高压开关柜设计技术、真空断路器设计技术等，能够充分按照客户的需求，快速提供较为完善的产品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售前技术支持及咨询、定期对客户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安装技能培训和产品运行维护培训。公司通过售后服务体系能够及时了解客户反馈，及时对产品进行改进和完善，保证了公司产品能够稳定安全运行，赢得了客户的持续信赖。

6. 营销优势

公司对品牌规划、市场推广、营销计划及客户关系等实施精细化管理，销售人员按照区域分布和行业

分布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管理。同时对重点客户建立数据库系统，完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通过营销网络渠道持续更新客户信息，获取客户最新需求。

公司不断加强和完善市场营销网络建设，以吉林省为基地，以东北三省为中心，在北京等地设立办事处，重点省会城市建立多处办事联络地点，形成了“立足东北、辐射全国”营销区域体系。目前公司是东北地区规模较大、品种较全的智能电气成套开关设备供应商，具备从核心部件到成套设备的整体生产制造能力，是东北地区少数具有C-GIS智能环网柜及其核心部件生产能力的企业，在东北地区具有区域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公司经营取得较好业绩，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现将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销售指标完成情况：在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中国宏观经济复苏进程缓慢的背景下，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面对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市场形势，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及行业项目市场的规划布局。齐心协力、共同努力，积极开拓市场，坚持产品创新，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圆满完成了公司的既定目标，实现营业收入37,822.60万元，同比增长44.39%，实现净利润6,064.42万元，同比增长18.32%。

(二)资本运作方面：在巩固、扩大原有智能电气开关设备及其配套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业务的基础上，公司积极筹划对相关产业的并购及新兴行业的探索，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信息优势、融资优势，实现公司的飞跃发展。2016年9月23日，经公司及各方论证，公司确定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3884号），并于2017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3884号）。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

(三)市场开拓方面：2016年，面对市场竞争的加剧及行业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营销管理系统积极应对电网及行业项目招标规则与招标价格的变化，针对招标项目成立市场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从市场实际出发，建立了一套科学、高效、富有弹性并以盈利为核心的销售运营和管理体系，该体系方案具有系统性、全面性、适度超前性和切实可行性。发挥了现有营销系统的优势，规避各种销售风险，确保公司销售战略目标和公司总体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同时建立了以产品线为主，由“公司领导层、销售部、市场部、售后部和产品线”组成的销售组织机构，针对目标市场锁定明确、市场反应快、专业化程度高。在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对市场的分析独到而准确，在巩固原有老客户基础上，新拓展一批有实力的大客户资源。国家电网客户销售持续上升，为2017年的销售增长打下基础。

(四)募投项目建设方面：募投项目已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划》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全面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工作。

(五)公司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专门委员会，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适应资本市场规则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78,225,977.89	100%	261,955,582.28	100%	44.39%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378,225,977.89	100.00%	261,955,582.28	100.00%	44.39%
分产品					
智能高压开关柜	64,889,478.05	17.16%	48,663,337.09	18.58%	33.34%
低压开关柜	45,237,864.25	11.96%	7,528,335.87	2.87%	500.90%
C-GIS 智能环网柜	204,465,566.36	54.06%	152,516,777.36	58.22%	34.06%
箱式变电站	17,464,614.60	4.62%	18,267,652.77	6.97%	-4.40%
真空断路器	5,234,294.35	1.38%	6,982,611.32	2.67%	-25.04%
固体绝缘环网柜	19,591,255.23	5.18%	15,003,015.20	5.73%	30.58%
其他产品	21,342,905.05	5.64%	12,993,852.67	4.96%	64.25%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58,701,448.14	41.96%	94,149,194.69	35.94%	68.56%
华东地区	117,939,993.86	31.18%	79,287,309.99	30.27%	48.75%
华北地区	53,172,728.29	14.06%	56,912,981.21	21.73%	-6.57%
华中地区	44,051,967.99	11.65%	28,021,540.84	10.70%	57.21%
西北地区	609,655.00	0.16%	77,777.77	0.03%	683.84%
西南地区	3,750,184.61	0.99%	3,506,777.78	1.34%	6.9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378,225,977.89	237,058,389.96	37.32%	44.39%	36.19%	4.93%
分产品						
智能高压开关柜	64,889,478.05	47,293,255.82	27.12%	33.34%	44.50%	-5.62%
低压开关柜	45,237,864.25	31,338,559.82	30.72%	500.90%	407.59%	12.73%
C-GIS 智能环网柜	204,465,566.36	121,171,507.53	40.74%	34.06%	45.98%	-4.84%
分地区						
东北地区	158,701,448.14	96,257,789.43	39.35%	68.56%	81.34%	-4.27%
华北地区	53,172,728.29	35,825,693.62	32.62%	-6.57%	19.34%	-14.63%
华中地区	44,051,967.99	29,646,233.75	32.70%	57.21%	59.01%	-0.76%
华东地区	117,939,993.86	72,407,378.93	38.61%	48.75%	52.75%	-1.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销售量	台	6,941	5,954	16.58%
	生产量	台	6,198	3,925	57.91%
	库存量	台	217.1	197.5	9.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生产量增长 57.91% 为子公司开盛电气生产量增长 86.52%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原材料	207,684,995.60	87.61%	127,029,358.02	83.97%	63.49%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人工工资	12,473,616.35	5.26%	9,204,551.74	6.08%	35.5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制造费用	16,899,778.01	7.13%	15,039,668.39	9.94%	12.37%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2016年10月在英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7,774,035.2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2,061,776.04	16.41%
2	第二名	32,303,063.95	8.54%
3	第三名	17,448,308.55	4.61%
4	第四名	13,178,112.28	3.48%
5	第五名	12,782,774.39	3.38%
合计	--	137,774,035.21	36.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2,363,099.88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076,616.27	7.59%
2	第二名	16,031,560.91	6.73%
3	第三名	15,890,884.96	6.67%
4	第四名	13,005,137.16	5.46%
5	第五名	9,358,900.58	3.93%
合计	--	72,363,099.88	30.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166,832.64	16,968,747.99	30.63%	销售增长，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5,886,324.67	35,155,797.65	30.52%	2016 年研发费用增长 548 万,咨询费增长 206 万为并购业务前期支付中介费用
财务费用	-1,855,073.24	-18,946.10	9,691.32%	2016 年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938.00万元，2016年公司研发立项共14项，完成10项，顺延研发项目 4 项。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申请专利81项，获得专利授权67项，其中发明9项，实用新型58项，受理中14项。

公司研发方向包括母线插接技术、固体绝缘局放技术、气体绝缘技术、电场屏蔽技术、大电流温升控制技术、控制终端、运行数据参量在线监测技术等，未来研发领域涵盖：城市轨道交通牵引网供电设备、高速轨道交通牵引网供电设备及辅助供电系统贯通线和自闭线供电设备等；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行业先进性技术消化和吸收、与研究院所联合开发等重要研发方式，结合公司研发创新人才，使公司产品持续保持着市场占有率和发展空间，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9	54	4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87%	10.74%	9.49%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384,996.38	13,900,114.84	11,285,467.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3%	5.31%	4.7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389,766.69	270,430,200.89	1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218,337.79	216,972,623.09	3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71,428.90	53,457,577.80	-5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83,739.42	8,103,909.97	1,44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83,739.42	-5,103,909.97	2,29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92,300.00	18,250,000.00	1,44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0,015.73	23,175,527.30	9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62,284.27	-4,925,527.30	-4,914.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349,973.75	43,428,140.53	220.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的原因采购预付款增加、应收账款增加；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动的原因建设房屋及购买设备支出、对外投资支出所致；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的原因为本所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0,107,748.10	33.46%	128,219,460.71	27.16%	6.30%	
应收账款	217,503,194.58	26.94%	151,445,904.47	32.08%	-5.14%	
存货	59,694,511.47	7.39%	46,194,091.03	9.78%	-2.39%	
固定资产	105,976,952.38	13.13%	110,239,526.52	23.35%	-10.22%	
在建工程	63,304,553.66	7.84%			7.84%	为 2016 年新增募投建设项目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48%	13,000,000.00	2.75%	-0.2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669,133.92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4,157,161.62	保理借款抵押、保函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82,461,760.59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13,278.88	银行借款抵押
合 计	131,901,335.01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6,814	13,431.33	13,431.33				10,591.2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26,814	13,431.33	13,431.33	0	0	0.00%	10,591.2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09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800,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68,140,0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9,847,7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48,292,3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9,552,328.3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739,971.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42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元；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4,313,330.00 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85,475.51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34,313,33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85,475.51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5,912,117.21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占此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重为 39.50%。账户剩余募集资金主要因为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导致募集资金暂未完全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募投项目的建设计划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建设项目	否	15,410	15,410	7,193.97	7,193.97	47.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智能型高压开关控制系统技改项目	否	3,070	3,070	1,762.95	1,762.95	57.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3,010	3,010	2,090.41	2,090.41	69.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84	2,384	2,384	2,384	100.0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874	23,874	13,431.33	13,431.33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否									
合计	--	23,874	23,874	13,431.33	13,431.33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根据 2016 年 8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司同意将募投建设项目: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建设地点变更为延寿路以东, 甲一路以南, 长青公路以西, 公司现厂区南面新取得的土地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 2016 年 8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置换已预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28.42 万元，上述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7-455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16 年 8 月 1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将闲置的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项目尚未完工，故存在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电力建设和电力输送是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力工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国内输配电行业的发展，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无污染、低能耗的行业，行业竞争特点为输配电高压竞争相对平缓，输配电低压竞争相对激烈。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电力系统领域，由于技术壁垒、行业进入和资金门槛都较高。国内生产企业较少，外商投资企业主要包括施耐德、ABB、西门子等跨国公司，该类企业借助其技术优势和资金优势占据着行业的领导地位。近年来，国内企业通过提高自身技术水平，兼并优良资产，迅速扩大生产规模，逐步成为我国输配电设备制造的中坚力量。

2、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用配电产品市场持续增长

2016年起全国地铁、高铁、公路、机场等轨道交通行业投资明显开始提速，预计未来2-3年国内轨道交通行业建设会继续加码，在“一带一路”以及高端装备业走出去的背景下，中国高铁在国际上将取得突破性进展。公司研制开发的轨道交通专用C-GIS智能开关设备将配合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的需要，积极与高铁建设相关设计院保持合作，未来有望保持持续增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制定了三年（2015-2017）发展战略规划，是指导公司2015年-2017年行动纲领。公司在2017年根据行业发展态势，市场变化情况，并结合各项政策导向，公司将紧紧抓住智能电网建设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等领域的发展机遇。继续实施推进管理创新、技术创新与营销模式创新，将在现有智能电气产品系列的基础上，以C-GIS智能环网开关为导向，持续科技创新促进产品更新，以企业进步引领行业进步，成为国际一流开关设备企业的发展宗旨。坚持以做大做强主业为根本，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确保全年战略目标的实现。

(三)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依据董事会制定三年发展战略规划安排，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各项经营指标和年度重点工作计划。2017年度主要预期经营指标，预计实现营业收入46,000.00万元，同比增长21.62%，净利润7,000.00万元，同比增长15.43%。公司在制定年度经营计划指标时已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市场变化综合因素的影响。受经济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本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2017年盈利预测。

1、募投项目建设方面：2017年公司将按计划做好各项募投项目的建设，同时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划》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做好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披露工作。

2、市场营销管理方面：构建营销管理平台，树立全员营销意识，塑造良好的公司品牌形象，推行公司整合营销传播活动。向行业市场客户传播连续、一致的公司优势信息，从而塑造稳定的公司形象。实现更深层次的产品差异化，获取公司的竞争优势。

3、集团财务管理方面：建立完备的集团财务管理的功能，以实现有效的财务控制。提升集团财务全面资金管理，有效配置集团资金资源以降低资金成本，集中进行资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价值。提升集团财务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的财务控制功能，使公司的财务目标和决策得以细化落实。

4、采购管理方面：合理制定采购政策、控制采购成本，不断完善公司采购模式的创新发展。从整体上提升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与管理效率，实现采购成本优化。

5、生产管理方面：全面推动精益生产管理，合理布局工作区面，物料工具摆放有序，方便员工工作，减少人员和物料的浪费。提高公司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提高加工效率，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

6、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持续以技术为起点、市场为导向，质量为核心，服务为宗旨的理念。持续进行改进升级及新产品研发，不断的吸取市场上的反馈和先进的经验。形成国内一流的高低电压电气成套设备和环网开关设备的创新研发平台，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做好专利申报工作，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的核心竞争力。

7、产品质量方面：建立卓越绩效模式的全面质量管理，变事后检查为事先控制并将过程控制列为质量控制的重要环节，推行产品标准化，提升产品的设计质量、制造质量。形成良好技术创新意识，提升产品质量。

8、人力资源管理方面：打造战略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增强公司的核心能力和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逐步实现人力资源管理从职能性管理向战略性管理的转变。做好高端人才的引进工作，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环境带来的市场风险

2017年中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电力设备行业的增长趋势与国家投资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未来也将如此。公司属于输配电控制设备行业，产品行业的景气程度也与国家经济有直接的关系，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需持续关注国家宏观经济以及全球经济对行业的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生产的C-GIS智能环网柜和智能高压开关柜是公司业绩稳定增长的主要来源，但是产品的良好前景也导致行业参与者不断增加，在促进市场规模扩大的同时，市场竞争也日益加剧，这将对行业的平均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增强创新能力、扩大产能规模和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及盈利能力降低。

（三）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电气成套设备制造、汽车制造等领域的大型企事业单位，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对于下游客户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种类多、生产过程较为复杂，多数产品为非标准化设计，若因某一环节质量控制疏忽而导致公司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会给客户的生产经营带来安全隐患，这将对公司品牌和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四）综合管理水平亟待提高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实施精细化管理策略的要求，管理半径加大，加上新入领域的跨地区管理，未来公司在机制建立、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9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 irm.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预案。

经2016年9月5日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6月30日总股本8,692.10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8,692.1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7,384.20万股”的议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73,842,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430,520.00
可分配利润（元）	201,202,715.3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董事会拟定 2016 年利润分配案为：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3,842,000 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合计派发股利 10,430,520 元，剩余部分 190,772,195.39 元转入 2016 年末分配利润。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同时符合现金及股票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二）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0,419,360.00	56,366,791.21	18.48%		
2015 年	4,679,560.62	50,047,636.07	9.35%		
2014 年	4,176,414.99	45,305,830.58	9.2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海江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发行人 39,2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60.1956%。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p>			
--	--	--	-----------------------------------------------------------------------------------------------------------------------------------------------------------------------------------------------------------------------------------------------------------	--	--	--

		<p>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p>			
--	--	----------------------------------------------------------------------------------------------------------------------------------------------------------------------------------------------------------------------------------------------------	--	--	--

			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郭长兴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股东、副董事长及副总经理,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发行人8,33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12.7916%。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p>			
--	--	----------------------------------------------------------------------------------------------------------------------------------------------------------------------------------------------------------------------------------------------------------	--	--	--

		<p>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p>			
--	--	-------------------------------------------------------------------------------------------------------------------------------------------------------------------------------------------------------------------------------------------------	--	--	--

			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金志毅	股份限售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4,35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6.6799%。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吉林省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持有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3,0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6068%。本公司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吉林省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	股份限售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持有吉林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

	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2,0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0712%。本公司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承诺。
	徐海涛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股东、董事,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发行人1,47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2.2573%。本人特此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发行人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p>			
--	--	-----------------------------------------------------------------------------------------------------------------------------------------------------------------------------------------------------------------------------------------------------------	--	--	--

		<p>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p>			
--	--	--------------------------------------------------------------------------------------------------------------------------------------------------------------------------------------------------------------------------------------------	--	--	--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张文福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通过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771, 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840%；本人持有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出资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 2.59%。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p>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p>			
--	--	-----------------------------------------------------------------------------------------------------------------------------------------------------------------------------------------------------------------------------------------------------	--	--	--

		<p>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人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p>			
--	--	------------------------------------------------------------------------------------------------------------------------------------------------------------------------------------------------------------------------------------------------	--	--	--

			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李晓芳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监事会主席，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通过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77.1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8%；本人持有长春市京达投</p>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资服务中心 (有限合伙) 的合伙企业 出资额为人 民币 10 万元, 占合伙企业 出资总额的 2.594 %。本人 特此承诺,自 发行人的股 票在证券交 易所上市之 日起三十六 个月内,不转 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本 人直接或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 人回购本人 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发行 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此外,本人同时 承诺:上述承 诺的股份锁 定期限届满 后,本人在任 职期间内每 年转让的发 行人股份不 超过本人直 接或间接持 有发行人的 股份总数的 百分之二十 五。本人在发 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p>			
--	--	-------------------------------------------------------------------------------------------------------------------------------------------------------------------------------------------------------------------------------------------------------------------------------------------------------------------------------------------------------------------------------------------------------------------------------------------------------------------------	--	--	--

			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许哲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	2016年05月06日	2019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

		<p>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监事,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通过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771,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840% ; 本人持有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出资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 2.59%。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p>			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p>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p>			
--	--	--	----------------------------------------------------------------------------------------------------------------------------------------------------------------------------------------------------------------------------------------------	--	--	--

			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吴宗南	股份限售承诺	<p>本人为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监事，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通过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771,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840%；本人持有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出资额为人民币 8</p>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的 2.08%。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此外，本人同时承诺：上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p>			
--	--	-------------------------------------------------------------------------------------------------------------------------------------------------------------------------------------------------------------------------------------------------	--	--	--

			<p>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p>			
	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持有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p>	2016年05月06日	2019年05月05日	<p>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人”) 771,000 股股份, 持股比例为 1.1840%。本公司特此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为公司董事长徐海江及其他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投资设立的持股公司, 本公司股东通过本公司转让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时, 应当遵守其各自出具的相关承诺。			
	文莎	股份限售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 本人持有吉林省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7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1,0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1.5356%。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承诺。
	滕建伟;杨洪柱	股份限售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人持有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50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0.7678%。本人特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徐海江	股份减持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人作为公司发起人、控股股东，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	2016年05月06日	2019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1）自本人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3、本人将遵守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的要求。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p>			
--	--	---------------------------------------------------------------------------------------------------------------------------------------------------------------------------------------------------------------------------------------------------------	--	--	--

			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公司所有。			
	金志毅	股份减持承诺	<p>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本人自上述锁定期满后，如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减持：</p> <p>（1）自本人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p>	2016年05月06日	2017年05月05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前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50%；后十二个月内可转让所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3. 如公司上市后本人持股仍超过 5%，本人在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公司所有。</p>			
	郭长兴	股份减持承	1. 本人自公	2016 年 05 月	2017 年 05 月	截至本公告

		<p>诺</p>	<p>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人作为公司发起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并在符合以下条件的前提下进行:(1)自本人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p>	<p>06 日</p>	<p>05 日</p>	<p>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	--	----------	---------------------------------------------------------------------------------------------------------------------------------------------------------------------------------------------------------------------------------------------------	-------------	-------------	-----------------------

		<p>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3. 如公司上市后本人持股仍超过 5%，本人在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公司所有。</p>			
	<p>陈建业;陈英智;郭长兴;李海永;李晓芳;毛志宏;王希庆;吴宗南;徐海滨;徐海江;徐海涛;许哲;张文福</p>	<p>分红承诺</p>	<p>（一）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 201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p>	<p>2016 年 05 月 06 日</p>	<p>2019 年 05 月 05 日</p> <p>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p>大会制定、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后完成后，公司采取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p> <p>1. 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同时符合现金及股票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2.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p>			
--	--	--	---------------------------------------------------------------------------------------------------------------------------------------------------------------------------------------------------------------------------------------------------------------------------------------------------	--	--	--

		<p>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p>			
--	--	---------------------------------------------------------------------------------------------------------------------------------------------------------------------------------------------------------------------------------------------------	--	--	--

		<p>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p>			
--	--	-------------------------------------------------------------------------------------------------------------------------------------------------------------------------------------------------------------------------------------------------------------------	--	--	--

		<p>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资产总额的 20%；②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③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p> <p>4.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p> <p>5. 利</p>			
--	--	---------------------------------------------------------------------------------------------------------------------------------------------------------------------------------------------------------------------------------------------------------------------------	--	--	--

		<p>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及论证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时，应按照以下决策程序和机制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研究论证：（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p> <p>（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3）公司董事会在有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p>			
--	--	------------------------------------------------------------------------------------------------------------------------------------------------------------------------------------------------------------------------------------------------------------------	--	--	--

		<p>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6.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7. 调</p>			
--	--	------------------------------------------------------------------------------------------------------------------------------------------------------------------------------------------------------------------------------------------------------	--	--	--

		<p>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或者外部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提出审核意见；调整或变更利</p>			
--	--	----------------------------------------------------------------------------------------------------------------------------------------------------------------------------------------------------------------------------------------------	--	--	--

		<p>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8. 利润分配政策的实施</p> <p>(1) 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⑤中小股</p>			
--	--	---------------------------------------------------------------------------------------------------------------------------------------------------------------------------------------------------------------------------------------------------------------------	--	--	--

		<p>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2）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以及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年度报告披</p>			
--	--	-----------------------------------------------------------------------------------------------------------------------------------------------------------------------------------------------------------------------------------------------	--	--	--

		<p>露之后、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之前，在上市公司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如未召开业绩发布会的，应当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有效方式召开说明会，就相关事项与媒体、股东特别是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媒体和股东关心的问题。</p> <p>9.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二) 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p> <p>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p>			
--	--	--------------------------------------------------------------------------------------------------------------------------------------------------------------------------------------------------------------------------------------------------------------------------------	--	--	--

		<p>展,综合考虑了企业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20%。3.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对公司正</p>			
--	--	------------------------------------------------------------------------------------------------------------------------------------------------------------------------------------------------------------------------------------------------------------	--	--	--

		<p>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在完成现金股利分配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达到或超过股本 100%的情况下,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将另行增加至少一次股票股利分配。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制定年度</p>			
--	--	-------------------------------------------------------------------------------------------------------------------------------------------------------------------------------------------------------------------------------------------------------	--	--	--

			<p>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p>4. 上市后未来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郭长兴;金志毅;徐海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公司持股 5% 以上主要股	2016 年 05 月 05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东均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如有）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产品，以及以其他任何方式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相关业务活动；</p> <p>2. 如果发行人认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或各全资及控股子企业（如有）从事了对发行</p>			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p>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发行人;</p> <p>3. 如果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 应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发行人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 发行人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 因违反该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发行人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将予以赔偿。该承诺函自本企业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 (以较早为</p>			
--	--	--	--------------------------------------------------------------------------------------------------------------------------------------------------------------------------------------------------------------------------------------------------------------------	--	--	--

			<p>准): (1) 本企业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任何股份;</p> <p>(2) 发行人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该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企业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如有)而作出。</p>			
	<p>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陈建业;陈英智;郭长兴;吉林省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吉林省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金志毅;李海永;李晓芳;毛志宏;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滕建伟;王希庆;文莎;吴宗南;徐海滨;徐海江;徐海涛;许哲;杨洪柱;张文福</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p> <p>1. 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p>	<p>2016年05月06日</p>	<p>9999年12月31日</p>	<p>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如发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十六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在不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启动股份回购措施稳定股价，具体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如发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出现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的情形，在不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当尽快采取措施稳</p>			
--	--	--	-----------------------------------------------------------------------------------------------------------------------------------------------------------------------------------------------------------------------------------------------------	--	--	--

		<p>定股价，并尽快促使公司股价恢复至每股净资产及以上的水平。(2)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如发生上述情形，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于上述情形发生后 30 日内启动下列稳定股价的措施：① 公司股份回购：A. 股份回购价格确定回购价格的原则：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及上一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参考国内 A 股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及市净率的平均水平，同时结合公</p>			
--	--	---------------------------------------------------------------------------------------------------------------------------------------------------------------------------------------------------------------------------------------------------------	--	--	--

		<p>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董事会拟定回购股份的价格或者价格区间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或者价格区间。</p> <p>B. 股份回购数量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综合考虑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交易价格、公司净资产金额及公司现金流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回购数量。</p> <p>C. 股份回购资金 公司董事会应当结合公</p>			
--	--	-------------------------------------------------------------------------------------------------------------------------------------------------------------------------------------------------------------------------------------------------------------------------------------------------	--	--	--

		<p>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特别是公司现金流的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p> <p>D. 股份回购方案的制定与实施公司董事会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并及时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在股份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应当履行债权人通知及公告及其他法定减资程序。公司回购股份，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公司制定与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法定义务。②其他措施公司将监督控股股</p>			
--	--	----------------------------------------------------------------------------------------------------------------------------------------------------------------------------------------------------------------------------------------------------------	--	--	--

		<p>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关于增持公司股票承诺的内容。未来新任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出具关于增持公司股票的相关承诺。公司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且不得因公司回购股份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措施中一项或多项的实施导致不再符合公众持股 25% 比例要求。（3）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本公司董事会将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30 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p>			
--	--	-----------------------------------------------------------------------------------------------------------------------------------------------------------------------------------------------------------------------------------------------------	--	--	--

		<p>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进行实施。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 30 日内向公司提出将采取的稳定股价的增持股份数量、增持比例、增持方式等具体措施内容。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前应当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p> <p>（4）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p>			
--	--	-----------------------------------------------------------------------------------------------------------------------------------------------------------------------------------------------------------------------------------------------------------------	--	--	--

			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①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②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徐海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如发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在不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本人在 6 个月内增持的公司权益的股份不低于其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本人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对其增持的股份不得出售。本人在增持前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具体实施计划方案，依法履行信息披露及豁免申请要约收购（如适用）等法定义务。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本人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的其他与本人相关的义务。</p>			
--	--	--------------------------------------------------------------------------------------------------------------------------------------------------------------------------------------------------------------------------------------------------------	--	--	--

			本人承诺在公司通过稳定股价预案涉及公司实施的回购等相关措施时在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陈英智;郭长兴;李海永;徐海滨;徐海涛;张文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如发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准),在不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作为公司董事,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以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资金来源为自筹取得。本人应当于 6 个月内以本人上一年年度或当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9 年 05 月 05 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年年度（如当年入职）的税后工资薪酬收入总数的四分之一用于在二级市场上增持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增持的股份，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对其增持的股份不得出售。在启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本人应提前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自上述承诺作出之日起不因本人离职、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内容。本人遵守公司通过的稳定股价预案的其他与本人相关的义务。董事承诺在公司通过稳定股价预案涉及公司实施的回购等相关措施时在相关董事会</p>			
--	--	-----------------------------------------------------------------------------------------------------------------------------------------------------------------------------------------------------------------------------------------------------	--	--	--

			上（如本人届时为公司董事）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陈建业;陈英智;郭长兴;李海永;李晓芳;毛志宏;王希庆;吴宗南;徐海滨;徐海江;徐海涛;许哲;张文福	其他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投资者发现上述情形，有权启动向公司及本人提出索赔要求或提起民事诉讼等救济途径，公司及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及赔偿范围等无异议，或经过有权部门认定该违法事实及赔偿范围后，本人于30日内安排向投资者进行赔偿。如未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了损害赔偿的承诺，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其工资、薪	2016年05月06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酬及津贴，直至其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之日止。			
	徐海江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海江就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出具承诺如下：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代公司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	2016年05月06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p>陈建业;陈英智;郭长兴;李海永;毛志宏;王希庆;徐海滨;徐海江;徐海涛;张文福</p>	<p>其他承诺</p>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以下事项:(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p>	<p>2016年05月06日</p>	<p>9999年12月31日</p>	<p>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p>

			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如有）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p>	2016年05月06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发行人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有：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2016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有：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 李灵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单位:平方米)	租赁期限
1	临安市青山湖街道坎头村村民委员会	浙江开盛	浙江杭州青山湖科技城北环北路28号	8500	2016.11.30-2017.1.30
2	金冠电气	埃尔顿电气	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双营子乡鲁家村甲一路	3200	2017.01.01-2017.1.31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1、公司治理方面。注重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等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职责清晰，全体董事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审计、提名等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工作细则。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全体监事切实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向全体股东负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不断规范，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质量。

2、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每年均通过现金分红实现对股东投资的回报，2015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467.96万元（税前）。

切实保护债权人的利益公司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也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与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公司的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均充分考虑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的稳健发展取得金融机构的信任与支持。

3、职工权益保护。在劳动用工方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企业有关规章制度、公司内部实行员工工作机会平等，男女同工同酬的用人机制；在薪酬福利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激励机制及人才选拔机制，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建立健全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在培训管理方面，持续开展员工培训工作，通过培训提高员工技能，提高组织和个人的应变、适应能力，提高工作绩效水平和工作能力。

4、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坚持“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注重与供应商相互促进、共同成长，持续深化集团采购工作，致力于与上下游产业链建立稳固的战略合作联盟。通过双方在技术上、质量上、服务上的互相交流和学习，共同研讨行业及市场的发展方向，携手迈向更加广阔的发展未来。

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是公司一贯追求目标，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来满足用户需求。通过加强产品质量改善和满意服务，提高顾客满意度和忠诚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更好地整合现有的资源优势，于2017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出资5,000.00万元人民币在广州深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胤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100%，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尚未实缴出资。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121,000	100.00%	0	0	65,121,000	0	65,121,000	130,242,000	74.9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5,121,000	100.00%	0	0	65,121,000	0	65,121,000	130,242,000	74.9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771,000	15.00%	0	0	9,771,000	0	9,771,000	19,542,000	11.24%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350,000	85.00%	0	0	55,350,000	0	55,350,000	110,700,000	63.6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1,800,000	0	21,800,000	0	43,600,000	43,600,000	25.08%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1,800,000	0	21,800,000	0	43,600,000	43,600,000	25.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5,121,000	100.00%	21,800,000	0	86,921,000	0	108,721,000	173,842,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8月1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2016年9月5日，该议案在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8692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6921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73842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徐海江	39,200,000		39,200,000	78,4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9-05-05
郭长兴	8,330,000		8,330,000	16,66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金志毅	4,350,000		4,350,000	8,7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吉林省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6,0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吉林省诺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4,0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徐海涛	1,470,000		1,470,000	2,94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文莎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7-05-05
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771,000		771,000	1,542,000	公司股票首发上市限售	2019-05-05

合计	64,121,000	0	64,121,000	128,242,000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首发流通股股票	2016年05月06日	12.3	21,800,000	2016年05月06日	21,800,000	
限制性股票	2013年03月29日		65,121,000	2016年05月0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709号）的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800000股，发行价为12.3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266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6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86921000股。

（2）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2016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8692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6921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73842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709号）的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800000股，发行价为12.3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6〕266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6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86921000股。

（2）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3）2016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8692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6921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73842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1,49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8,76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海江	境内自然人	45.09%	78,400,000	0	78,400,000	0	质押	24,100,000
郭长兴	境内自然人	9.58%	16,660,000	0	16,660,000	0	质押	4,250,000
金志毅	境内自然人	5.00%	8,700,000		8,700,000		质押	6,300,000
吉林省红土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5%	6,000,000		6,0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4,000,000		4,000,000			
深圳市红土信息 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4,000,000		4,000,000			
徐海涛	境内自然人	1.69%	2,940,000		2,940,000			
文莎	境内自然人	1.15%	2,000,000		2,000,000			
长春市京达投资 服务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542,000		1,542,000			
吉林省诺金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4,000,000		4,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海江与徐海涛是兄妹关系，与郭长兴是亲属关系，同时担任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舜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500
刘恩华	2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100
褚思铭	1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200
许成梅	155,462	人民币普通股	155,462
陈亚德	1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200
庄会发	128,324	人民币普通股	128,324
吴相鹏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丁华永	11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200
楼广斌	112,34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40
徐中校	10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海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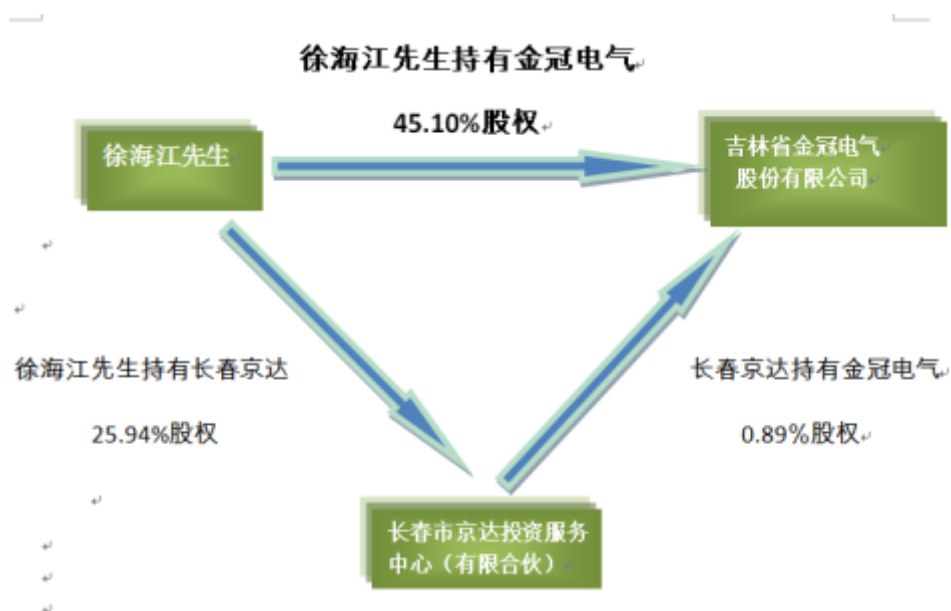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海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徐海江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39,200,000	39,200,000	0	0	78,400,000
郭长兴	副董事长、副	现任	男	46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8,330,000	8,330,000	0	0	16,660,000
徐海涛	董事	现任	女	41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1,470,000	1,470,000	0	0	2,940,000
李海永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0	0	0	0	0
王希庆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0	0	0	0	0
毛志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8日	0	0	0	0	0
徐卫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7年01月23日	2018年10月18日	0	0	0	0	0
陈建业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1	2015年10月19日	2017年01月23日	0	0	0	0	0
徐海滨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女	44	2006年10月19日		0	0	0	0	0
张文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6	2013年06月03日	2017年01月05日	0	0	0	0	0

陈英智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6	2012年 07月02 日	2016年 11月09 日	0	0	0	0	0
李晓芳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5年 10月19 日	2018年 10月18 日	0	0	0	0	0
许哲	监事	现任	女	32	2015年 10月19 日	2018年 10月18 日	0	0	0	0	0
吴宗南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 10月19 日	2018年 10月1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9,000,00 0	49,000,00 0	0	0	98,000,0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英智	财务总监	解聘	2016年11月09日	个人原因
张文福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年01月05日	个人原因
陈建业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23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徐海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3年担任深圳市长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2002年至2003年担任杭州长园总经理；2003年至2007年担任浙江恒坤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海江目前担任天正水电董事、金冠投资执行董事、长春京达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正水电是金冠投资参股的公司，金冠投资、长春京达与公司是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长春京达同时是公司股东。徐海江与徐海涛是兄妹关系，与徐海滨是姐弟关系，郭长兴是徐海滨配偶。除此之外，徐海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郭长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行政管理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职于坦桑尼亚中达医院；2002年至2003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年至2006年担任吉林恒坤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郭长兴无在外兼职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参见上述徐海江简介。

徐海涛，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专学历，行政管理专业。2004年至2006年担任吉林恒坤采购主管。200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采购部长。目前兼任金冠投资监事，金冠投资与发行人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徐海涛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参见上述徐海江简介。

李海永，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0年7月至2001年12月担任哈尔滨高科技集团白天鹅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员；2002年1月至2002年6月担任德国威玛舒培博士药厂销售主管；2002年6月至2009年10月担任深圳市生物谷医药公司业务主管；2009年10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区域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兼任吉林喜丰节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吉林科龙建筑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海永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王希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吉林大学副教授。1988年至1991年在长春地质学院任教；1992年至2000年在长春科技大学任教；2001年10月至今，吉林大学讲师、副教授。2013年5月至今担任长春天工环境系统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述单位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王希庆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毛志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博士，企业管理专业。1984年7月至2000年11月在吉林财经大学（原长春税务学院）任教；2000年12月至今，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至2014年8月担任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9月至今担任长春市会计学会副会长；2012年9月至今担任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9月至今担任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至今担任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述单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毛志宏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徐卫东，男，中国国籍，1959年4月7日生，党员，1996年8月—2001年6月于吉林大学获得政治经济学博士学位，具备律师执业资格证书，1982年3月至今任职于吉林大学法学院教师，教授职称。2006年至今兼任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2013年至今国家司法考试协调委员会委员，2008年至今任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4年至2014年任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兼秘书长，2012年至今任中国拍卖协会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2008年2013年任吉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兼法律委员会委员，吉林省委法律咨询委员会委员，2005年至2010年任吉林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2004年至2014年任长春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2004年至今任长春仲裁委员会委员兼仲裁员，2006年至2011年任吉林知识产权研究会理事长，2013年至今任吉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会长，2014年至今任吉林省企业法治研究会副会长，2003年至2008年任吉林大学党委委员、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2012年8月至今在吉林科隆建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8年至2009年任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至2014年任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至今任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述单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2017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徐卫东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二）监事会成员

李晓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市场营销专业。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金士百啤酒有限公司促销主管，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华润雪花啤酒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6年3月至2007年7月吉林省耐德电气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7月至今担任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地区经理、大客户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客户经理。李晓芳无在外兼职情况，与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许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大专学历，旅游服务与管理。2006年至2008年担任吉林省兄弟木业集团担任人力资源部负责人。2008年至今担任公司市场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市场部部长。许哲无在外兼职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吴宗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机电一体化技术。1997年至2007年担任吉林龙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数控程序员。2007年至今于公司历任生产部钣金车间主任、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现任职工监事、生产总监。吴宗南无在外兼职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三）高级管理人员

徐海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3年担任深圳市长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2002年至2003年担任杭州长园总经理；2003年至2007年担任浙江恒坤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徐海江目前担任天正水电董事、金冠投资执行董事、长春京达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正水电是金冠投资参股的公司，金冠投资、长春京达与公司是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长春京达同时是公司股东。徐海江与徐海涛是兄妹关系，与徐海滨是姐弟关系，郭长兴是徐海滨配偶。除此之外，徐海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亲属关系。

郭长兴，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行政管理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职于坦桑尼亚中达医院；2002年至2003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年至2006年担任吉林恒坤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郭长兴无在外兼职情况，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参见上述徐海江简介。

徐海滨，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行政管理专业。1998年至2001年任职于坦桑尼亚中达医院；2002年至2003年从事个体经营；2004年至2011年担任吉林恒坤总经理。2006年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兼任财务负责人。目前兼任长春星熠光电产品有限公司监事。徐海滨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参见上述徐海江简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海江	吉林省天正水利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06日		
徐海江	长春市京达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05月15日		
徐海江	吉林省金冠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9月06日		
徐海滨	长春星熠光电产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04月19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毛志宏	吉林大学商学院	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0年12月04日		
王希庆	吉林大学	副教授	2001年10月08日		
徐卫东	吉林大学法学院	教授	1982年03月02日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和监事的薪酬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策程序符合《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实行了绩效考核，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经营发展状况及岗位职责、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建业	独立董事	男	71	离任	5	否
王希庆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毛志宏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否
徐海江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4.61	否
郭长兴	副董事长	男	46	现任	12.61	否
徐海滨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女	44	现任	10.16	否
陈英智	财务总监	男	46	离任	14.85	否
张文福	董事会秘书	男	46	离任	9.02	否
吴宗南	监事	男	42	现任	8.34	否
李晓芳	监事主席	女	39	现任	8.19	否
许哲	监事	女	32	现任	6.24	否
徐海涛	董事	女	41	现任	6.31	否

李海永	董事	男	40	现任	0	否
合计	--	--	--	--	115.3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5
销售人员	64
技术人员	61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78
高级管理人员	13
其他人员	32
合计	5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97
大专	104
大专以下	335
合计	536

2、薪酬政策

为实现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设计了全新的、更具激励性的薪酬管理体系。该体系将职位薪酬管理模式和能力薪酬管理模式相结合，对于不同的岗位设定不同的薪酬管理模式，实行职位和能力相结合的组合定薪模式。提升薪酬竞争力，吸引高端人才加入公司。激励性薪酬管理体系主要由以下几部分组成：

1、激励性薪酬管理体系具体分为两部分，一是主体薪酬管理体系，用以确定各类岗位的主体薪酬构

成。二是辅助薪酬管理体系，用以激励员工不断提升自身的工作技能。

2、针对不同职位的特性，分别设定不同的薪酬管理方法，主要由年薪制薪酬模式、职位等级制薪酬模式、技术等级制薪酬模式。

3、针对生产系统，主要采用计件薪酬管理，使员工的薪酬与公司实际经营效果相结合，激励员工自觉提升生产效率，最大程度提高生产员工的有效工作时间。

4、通过辅助薪酬管理体系，将员工的薪酬水平与绩效评价结果相关联，使得绩效评价优良的员工能够获得更好的薪酬水平，进一步提高员工的薪酬满意度和企业忠诚度。

3、培训计划

公司在对上一年度的培训效果及信息反馈进行分析和评估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对人力资源管理的要求，制定本年度的培训计划。该培训计划将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细化至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并将培训管理作为实现战略人力资源管理的重要手段。从而不断提升企业的内部管理能力和外部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培训计划主要由以下几部分组成：

1、对上一年度的培训实施效果进行评估，确认培训目标达成情况，对于培训课程的实际效用进行调查，重点关注员工对培训课程的满意度和员工是否在培训后提升了自身的工作技能，依据调查结果制定本年度的培训方案。

2、对上一年度的绩效达成情况进行分析，重点分析不良绩效产生的原因，并提出绩效改良方法，将绩效改进方案编入年度培训计划中，通过培训管理提升员工的绩效水平。

3、在培训计划制定过程中，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在内部培训中注重员工的参与度，以此提高员工的学习兴趣。在外部培训中，重点注重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培训，并以量化考核的方式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确保员工能够将培训成果应用于实践。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遵照相关监管法规和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水平，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监局组织的系列培训，增强风险意识，为公司决策和管理的规范性打下良好的基础。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按照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实行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同时进行，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做到严格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的权属清晰、完整，没有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合法拥有独立于各股东的资产，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技术人员、销售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并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分账独立管理，能够独立做出经营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投资和资金

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完成了国税、地税等登记手续，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经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各部门规章制度，各部门职责明确，组织结构健全。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具有独立设立、调整各职能部门的权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体系；相关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拥有，没有产权争议。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具有独立做出生产经营决策的能力，并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所有业务环节均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6 年 01 月 29 日	2016 年 0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6 年 02 月 19 日	2016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6 年 06 月 07 日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6%	2016 年 09 月 05 日	2016 年 09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7%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毛志宏	8	4	4	0	0	否
王希庆	8	5	3	0	0	否
陈建业	8	4	3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独立董事关于经营发展及公司治理等各方面的意见均积极听取，并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五次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

（1）2016年1月2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②《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16年2月1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公司审计部2015年工作总结及2016年工作计划》；

（3）2016年5月17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长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4）2016年5月17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②《审议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③《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对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④《金冠电气-自筹资金预先使用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⑤《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 2016年10月22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①《审议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②《审议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2、报告期内，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了战略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3、报告期内，201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了薪酬委员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4、报告期内，2016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①《审议关于提名徐卫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执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管理制度，年初按照战略目标分解机制，向各高级管理人员分解经营管理目标，并由此签订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月度计划考评，年终的经营目标责任书进行年终业绩考核评价，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任免和报酬兑现事项。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2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1) 控制环境无效；(2) 公司	1、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 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2、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3、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3%。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3%；净资产的 5% > 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3%。3、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 ≥ 净资产的 5%。	1、一般缺陷：直接损失 < 净资产的 3%。2、重要缺陷：净资产的 5% > 直接损失 ≥ 净资产的 3%。3、重大缺陷：直接损失 ≥ 净资产的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金冠电气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2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7）7-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晓丽、李灵辉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7）7-4 号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冠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冠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冠电气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107,748.10	128,219,460.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74,633.94	14,003,980.00
应收账款	217,503,194.58	151,445,904.47
预付款项	9,680,662.67	7,077,592.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17,318.32	6,819,416.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694,511.47	46,194,091.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450.24	
其他流动资产		1,559,800.96
流动资产合计	579,327,519.32	355,320,245.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976,952.38	110,239,526.52
在建工程	63,304,553.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613,278.88	4,458,778.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0,96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0,786.62	1,731,099.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653,26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978,835.32	116,800,365.70
资产总计	807,306,354.64	472,120,61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188,431.80	25,181,856.00

应付账款	83,844,214.32	61,813,827.18
预收款项	4,038,563.62	27,041,627.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047.46	27,967.73
应交税费	6,966,340.99	7,957,759.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0,014.89	188,676.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560,613.08	135,211,714.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55,458.29	15,011,35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55,458.29	15,011,351.90
负债合计	194,816,071.37	150,223,066.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3,842,000.00	65,12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819,756.96	58,172,900.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92,340.99	20,396,032.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019,800.89	168,768,678.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773,898.84	312,458,611.21
少数股东权益	13,716,384.43	9,438,933.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490,283.27	321,897,54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7,306,354.64	472,120,611.61

法定代表人：徐海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大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599,394.25	113,509,421.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77,633.94	13,813,980.00
应收账款	187,497,153.00	135,733,338.05
预付款项	9,296,106.24	6,178,613.5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73,360.87	4,526,716.73
存货	47,217,965.16	34,568,288.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9,800.96
流动资产合计	509,161,613.46	309,890,158.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94,330.00	30,381,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302,277.83	7,321,235.57
固定资产	95,957,880.48	96,049,827.72
在建工程	63,304,553.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60,167.73	4,383,293.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4,758.12	1,547,786.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531,263.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255,231.60	139,683,342.99
资产总计	761,416,845.06	449,573,501.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188,431.80	25,181,856.00
应付账款	67,297,816.80	52,229,609.42
预收款项	3,587,724.02	26,637,227.30
应付职工薪酬	31,386.25	26,068.22
应交税费	5,558,059.39	7,192,935.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0,055.71	188,126.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143,473.97	121,455,82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55,458.29	15,011,35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55,458.29	15,011,351.90
负债合计	171,398,932.26	136,467,174.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3,842,000.00	65,12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880,856.42	58,234,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92,340.99	20,396,032.04
未分配利润	201,202,715.39	169,355,294.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0,017,912.80	313,106,326.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1,416,845.06	449,573,501.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78,225,977.89	261,955,582.28
其中：营业收入	378,225,977.89	261,955,582.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1,900,296.03	206,741,038.14
其中：营业成本	237,058,389.96	151,273,578.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28,203.24	2,418,649.94
销售费用	22,166,832.64	16,968,747.99
管理费用	45,886,324.67	35,155,797.65
财务费用	-1,855,073.24	-18,946.10
资产减值损失	5,215,618.76	943,210.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25,681.86	55,214,544.14
加：营业外收入	4,922,763.27	3,884,608.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662.58	19,10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18,782.55	59,080,052.06
减：所得税费用	10,574,540.66	7,826,385.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44,241.89	51,253,66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366,791.21	50,047,636.07

少数股东损益	4,277,450.68	1,206,030.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44,241.89	51,253,66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66,791.21	50,047,636.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77,450.68	1,206,030.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海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大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1,027,831.12	221,652,356.83
减：营业成本	193,721,124.11	126,296,575.08
税金及附加	2,637,900.08	2,243,932.40
销售费用	16,206,920.42	14,596,183.50
管理费用	35,525,139.64	27,741,084.16
财务费用	-1,950,577.44	-29,431.18
资产减值损失	4,379,813.30	373,952.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07,511.01	50,430,060.50
加：营业外收入	4,795,718.01	3,818,841.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227.25	19,100.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274,001.77	54,229,801.42
减：所得税费用	8,310,912.32	7,446,294.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63,089.45	46,783,506.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963,089.45	46,783,506.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186,754.94	250,049,454.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30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03,011.75	19,706,44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389,766.69	270,430,200.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554,638.20	111,520,582.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44,800.03	25,075,056.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69,452.28	28,325,80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49,447.28	52,051,17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218,337.79	216,972,62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71,428.90	53,457,57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983,739.42	8,103,90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83,739.42	8,103,90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83,739.42	-5,103,909.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292,300.00	2,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	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92,300.00	18,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61,915.73	5,175,527.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8,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0,015.73	23,175,52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162,284.27	-4,925,52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349,973.75	43,428,14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088,640.43	69,660,49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438,614.18	113,088,640.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765,350.32	221,195,65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306.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1,444.31	19,088,53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126,794.63	240,958,49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017,878.19	92,206,212.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65,890.02	18,186,295.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07,624.90	26,388,99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16,331.11	47,411,21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107,724.22	184,192,7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9,070.41	56,765,76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3,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548,539.42	8,050,31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3,130.00	5,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61,669.42	13,300,31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61,669.42	-10,300,313.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292,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292,3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49,978.74	5,112,073.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68,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18,078.74	20,112,073.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74,221.26	-10,112,073.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31,622.25	36,353,38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78,601.20	62,025,21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110,223.45	98,378,601.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172,900.54				20,396,032.04		168,768,678.63	9,438,933.75	321,897,54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21,000.00				58,172,900.54				20,396,032.04		168,768,678.63	9,438,933.75	321,897,54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721,000.00				131,646,856.42				4,696,308.95		41,251,122.26	4,277,450.68	290,592,73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366,791.21	4,277,450.68	60,644,24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00,000.00				218,567,856.42								240,367,856.4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800,000.00				218,567,856.42								240,367,856.4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96,308.95		-15,115,668.95		-10,419,36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696,308.95		-4,696,308.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9,360.00	-10,419,3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92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92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3,842,000.00				189,819,756.96				25,092,340.99		210,019,800.89	13,716,384.43	612,490,283.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172,900.54				15,717,681.39		128,078,953.83	5,982,903.20	273,073,43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21,000.00				58,172,900.54			15,717,681.39		128,078,953.83	5,982,903.20	273,073,43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78,350.65		40,689,724.80	3,456,030.55	48,824,106.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047,636.07	1,206,030.55	51,253,66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50,000.00	2,2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50,000.00	2,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78,350.65		-9,357,911.27		-4,679,56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4,678,350.65		-4,678,350.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79,560.62		-4,679,560.6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172,900.54			20,396,032.04		168,768,678.63	9,438,933.75	321,897,544.9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234,000.00				20,396,032.04	169,355,294.89	313,106,326.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21,000.00				58,234,000.00				20,396,032.04	169,355,294.89	313,106,32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721,000.00				131,646,856.42				4,696,308.95	31,847,420.50	276,911,58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963,089.45	46,963,08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800,000.00				218,567,856.42						240,367,856.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800,000.00				218,567,856.42						240,367,856.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696,308.95	-15,115,668.95	-10,419,3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96,308.95	-4,696,308.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9,360.00	-10,419,36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921,000.00				-86,92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921,000.00				-86,92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3,842,000.00				189,880,856.42			25,092,340.99	201,202,715.39	590,017,912.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234,000.00				15,717,681.39	131,929,699.69	271,002,38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121,000.00				58,234,000.00				15,717,681.39	131,929,699.69	271,002,38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78,350.65	37,425,595.20	42,103,94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83,506.47	46,783,506.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678,350.65	-9,357,911.27	-4,679,56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4,678,350.65	-4,678,350.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79,560.62	-4,679,560.6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121,000.00			58,234,000.00				20,396,032.04	169,355,294.89	313,106,326.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徐海江、徐海涛、郭长兴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公司，于2006年10月19日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吉林省长春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200007911418611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7,384.20万元，股份总数17,384.2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3,024.2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360.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智能型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环网开关设备、柱上开关设备、电线电缆、冷、热缩电缆附件、硅橡胶、绝缘材料、绝缘制品、电力变压器、交直流充电设备、电力自动化产品、继电保护装置、电子电器产品生产、销售、研发及技术咨询。

主要产品：C-GIS智能环网柜、智能高压开关柜、真空断路器、箱式变电站和低压开关柜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7年2月2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和ERNEST ELECTRIC LIMITED(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进行财务核算。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

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

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期末余额达到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法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金额虽然不重大，但是已经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已经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

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

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8.3-50
软 件	5
专利权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标准：货物已经发出，客户收到货物，并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确认后，在货物验收单上签字，公司在收到经客户签字确认的货物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15%
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了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编号GF201422000012。据此，本公司于2014年-2016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证书编号GR201633001739。据此，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于2016年-2018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7.84	64,501.90
银行存款	252,437,536.34	113,024,138.53
其他货币资金	17,669,133.92	15,130,820.28
合计	270,107,748.10	128,219,460.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40,550.00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中15,041,926.23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447,244.57元为保函保证金，179,963.12元为履约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924,633.94	14,003,980.00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	
合计	13,074,633.94	14,003,98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365,067.37	
合计	21,365,067.3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876,954.68	100.00%	16,373,760.10	7.00%	217,503,194.58	162,604,045.81	100.00%	11,158,141.34	6.86%	151,445,904.47
合计	233,876,954.68	100.00%	16,373,760.10	7.00%	217,503,194.58	162,604,045.81	100.00%	11,158,141.34	6.86%	151,445,904.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9,318,233.44	9,965,911.67	5.00%
1 至 2 年	17,361,818.19	1,736,181.82	10.00%
2 至 3 年	12,911,307.15	2,582,261.43	20.00%
3 至 4 年	1,919,609.60	575,882.88	30.00%
4 至 5 年	1,704,928.00	852,464.00	50.00%
5 年以上	661,058.30	661,058.30	100.00%
合计	233,876,954.68	16,373,760.10	7.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15,618.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23,679,832.30	10.12	1,183,991.62
河南平高通用电气有限公司	20,223,573.18	8.65	1,011,178.66
嘉兴市恒创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5,996,297.68	6.84	799,814.88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春供电公司	13,147,679.72	5.62	657,383.99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2,465,847.30	5.33	623,292.37
小计	85,513,230.18	36.56	4,275,661.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613,186.09	99.30%	6,208,033.88	87.71%
1 至 2 年	64,792.30	0.67%	830,755.32	11.74%
2 至 3 年	2,684.28	0.03%	38,803.26	0.55%
合计	9,680,662.67	--	7,077,592.4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长春市三和电器有限公司	1,071,857.00	11.07	预付货款
安徽博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85	预付货款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767,626.78	7.93	预付货款
上海永乾机电有限公司	686,000.00	7.09	预付货款
吉林省京北科技有限公司	639,239.05	6.6	预付货款
小 计	4,214,722.83	43.54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17,318.32	100.00%			9,217,318.32	6,819,416.28	100.00%			6,819,416.28
合计	9,217,318.32	100.00%			9,217,318.32	6,819,416.28	100.00%			6,819,416.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个别认定法组合	9,217,318.32		6,819,416.28	
小计	9,217,318.32		6,819,416.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00,860.73	272,286.62
保证金	8,772,355.59	6,499,077.66
其他	44,102.00	48,052.00
合计	9,217,318.32	6,819,416.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100,000.00	1 年以内	11.93%	
北京京供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60,000.00	1 年以内	9.33%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8.68%	
国网辽宁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760,000.00	1 年以内	8.25%	
国网黑龙江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6.51%	
合计	--	4,120,000.00	--	44.7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615,109.85		21,615,109.85	18,363,115.40		18,363,115.40
在产品	20,210,348.98		20,210,348.98	15,140,413.37		15,140,413.37
库存商品	6,488,666.84		6,488,666.84	8,837,074.66		8,837,074.66
发出商品	11,380,385.80		11,380,385.80	3,853,487.60		3,853,487.60
合计	59,694,511.47		59,694,511.47	46,194,091.03		46,194,091.0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49,450.24	
合计	49,450.24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相关中介费用		1,559,800.96
合计		1,559,800.96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344,748.11	26,551,204.10	7,673,861.18	5,850,754.41	142,420,567.80
2.本期增加金额	78,300.00	1,455,687.20	3,267,605.35	333,529.40	5,135,121.95
(1) 购置		1,455,687.20	3,267,605.35	333,529.40	5,056,821.95
(2) 在建工程转入	78,300.00				78,3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2,423,048.11	28,006,891.30	10,941,466.53	6,184,283.81	147,555,689.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621,770.22	8,684,040.46	3,791,104.24	3,084,126.36	32,181,041.28
2.本期增加金额	5,269,326.43	2,362,278.47	987,795.70	778,295.49	9,397,696.09
(1) 计提	5,269,326.43	2,362,278.47	987,795.70	778,295.49	9,397,696.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891,096.65	11,046,318.93	4,778,899.94	3,862,421.85	41,578,737.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531,951.46	16,960,572.37	6,162,566.59	2,321,861.96	105,976,952.38
2. 期初账面价值	85,722,977.89	17,867,163.64	3,882,756.94	2,766,628.05	110,239,526.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厂房	41,154,993.04		41,154,993.04			
研发中心	8,258,196.59		8,258,196.59			

研发测试中心	11,367,092.18		11,367,092.18		
老厂房改扩建-智能高压开关项目	2,524,271.85		2,524,271.85		
合计	63,304,553.66		63,304,553.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围栏	90,000.00		78,300.00	78,300.00			87.00%	100.00				其他
C-GIS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厂房	44,179,080.01		41,154,993.04			41,154,993.04	93.16%	75.00				募股资金
研发中心	8,822,571.01		8,258,196.59			8,258,196.59	93.60%	75.00				募股资金
研发测试中心	12,302,742.01		11,367,092.18			11,367,092.18	92.39%	75.00				募股资金
老厂房改扩建-智能高压开关项目	2,600,000.00		2,524,271.85			2,524,271.85	97.09%	75.00				募股资金
合计	67,994,321.03		63,382,853.66	78,300.00		63,304,553.6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06,449.92	152,400.00		606,310.14	5,565,160.06
2.本期增加金额	13,424,530.30			115,240.69	13,539,770.99
(1) 购置	13,424,530.30			115,240.69	13,539,770.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230,980.22	152,400.00		721,550.83	19,104,931.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29,757.67	41,890.00		334,733.66	1,106,381.33
2.本期增加金额	254,977.86	15,240.00		115,052.98	385,270.84
(1) 计提	254,977.86	15,240.00		115,052.98	385,270.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84,735.53	57,130.00		449,786.64	1,491,652.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246,244.69	95,270.00		271,764.19	17,613,278.88
2.期初账面价值	4,076,692.25	110,510.00		271,576.48	4,458,778.7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防盗窗	6,666.80		6,666.80		
办公室装修	303,750.05		264,999.85	38,750.20	
地坪工程	54,633.36		43,933.32	10,700.04	
厂区喷水池	5,911.22		5,911.22		
合计	370,961.43		321,511.19	49,450.2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205,244.10	2,430,786.62	11,051,825.74	1,731,099.02
合计	16,205,244.10	2,430,786.62	11,051,825.74	1,731,099.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0,786.62		1,731,099.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8,516.00	106,315.60
可抵扣亏损	1,020,259.81	2,415,941.68
合计	1,188,775.81	2,522,257.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1,520,580.07	
2018 年	895,361.61	895,361.61	
2021 年	124,898.20		
合计	1,020,259.81	2,415,941.68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软件款	268,239.81	
预付设备款	38,385,023.97	
合计	38,653,263.78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保理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188,431.80	25,181,856.00
合计	63,188,431.80	25,181,856.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2,813,629.95	60,993,357.85
应付设备款	188,304.37	274,968.00
应付服务款	842,280.00	545,501.33
合计	83,844,214.32	61,813,827.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165,322.62	详见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合计	2,165,322.62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38,563.62	27,041,627.30
合计	4,038,563.62	27,041,627.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967.73	30,107,381.13	30,102,301.40	33,047.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14,564.13	3,214,564.13	
合计	27,967.73	33,321,945.26	33,316,865.53	33,047.4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99,415.48	24,899,415.48	
2、职工福利费		1,695,711.82	1,695,711.82	
3、社会保险费		1,699,539.57	1,699,539.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0,013.14	1,420,013.14	
工伤保险费		168,850.30	168,850.30	
生育保险费		110,676.13	110,676.13	
4、住房公积金		973,396.00	973,39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967.73	839,318.26	834,238.53	33,047.46
合计	27,967.73	30,107,381.13	30,102,301.40	33,047.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3,025,745.81	3,025,745.81	
2、失业保险费		188,818.32	188,818.32	
合计		3,214,564.13	3,214,564.13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02,442.99	3,834,664.11
企业所得税	2,833,904.94	3,608,312.98
个人所得税	22,790.82	16,893.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2,515.94	285,612.29
教育费附加	151,078.26	122,405.27
地方教育附加	100,718.84	81,603.51
印花税	2,887.70	1,184.5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935.52
残保金	1.50	2,148.07
合计	6,966,340.99	7,957,759.8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1,466.01	114,488.93
员工垫付款	279,684.20	74,187.72
单位往来	55,829.00	
应付暂收款	13,035.68	
合计	490,014.89	188,676.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11,351.90	3,000,000.00	1,755,893.61	16,255,458.29	与资产相关补助
合计	15,011,351.90	3,000,000.00	1,755,893.61	16,255,458.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0KV 高压电力电缆附件及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项目专项资金	7,926,011.57		1,027,989.73		6,898,021.84	与资产相关
环保型氟碳气体绝缘开关设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4,137,252.37		494,623.21		3,642,629.16	与资产相关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建设项目	2,948,087.96		233,280.67		2,714,807.29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及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基础设施配套费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011,351.90	3,000,000.00	1,755,893.61		16,255,458.29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121,000.00	21,800,000.00		86,921,000.00		108,721,000.00	173,842,000.00

其他说明：

2016 年 4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709）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8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30 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 268,14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5 月 3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800,000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268,14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9,400,028.30 元（包含进项税额 1,627,884.7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38,739,971.7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万元（¥21,800,000.00），计入资本公

积（股本溢价）218,567,856.42 元，计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1,627,884.72 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6年5月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42号）。

根据2016年9月5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86,92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转增86,921,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73,842,000.00元。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108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172,900.54	218,567,856.42	86,921,000.00	189,819,756.96
合计	58,172,900.54	218,567,856.42	86,921,000.00	189,819,756.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6年9月5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86,921,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转增86,921,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73,842,000.00元。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108号）。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396,032.04	4,696,308.95		25,092,340.99
合计	20,396,032.04	4,696,308.95		25,092,340.9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768,678.63	128,078,953.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366,791.21	50,047,636.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96,308.95	4,678,350.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19,360.00	4,679,560.6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019,800.89	168,768,678.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5,977,688.87	229,369,326.25	256,781,576.52	147,871,218.40
其他业务	12,248,289.02	7,689,063.71	5,174,005.76	3,402,359.76
合计	378,225,977.89	237,058,389.96	261,955,582.28	151,273,578.16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47,600.30	1,394,784.54
教育费附加	620,370.13	597,764.79
土地使用税	616,774.50	
车船使用税	23,755.08	
印花税	19,936.11	
营业税	4,203.63	27,590.75
地方教育附加	413,580.06	398,509.86
防洪基金	221,652.36	
残疾人基金	26,117.66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4,213.41	
合计	3,428,203.24	2,418,649.9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33,995.94	3,485,827.15
办公费	1,511,172.01	1,480,453.30
招待费	1,921,321.83	1,642,807.18
差旅费	2,740,085.25	2,421,723.62
售后服务费	1,126,526.49	1,075,498.39
投标咨询服务费	3,766,619.08	2,779,107.66
交通运输费	5,612,309.54	3,467,732.49

宣传费	854,802.50	615,598.20
合计	22,166,832.64	16,968,747.9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24,356.38	8,810,449.92
办公费	2,280,397.67	2,129,180.69
交通费	1,057,865.94	1,131,049.50
维修费	25,612.15	437,406.09
招待费	1,110,307.78	578,703.73
差旅费	1,187,378.48	1,137,200.69
研发费	19,384,996.38	13,900,114.84
折旧及摊销	4,045,566.73	3,855,518.93
低值易耗品摊销	318,996.78	308,437.07
咨询费	2,620,408.58	557,448.69
税费	269,471.71	1,018,142.98
绿化费		1,770.87
租赁费	206,800.00	175,000.03
其他	2,554,166.09	1,115,373.62
合计	45,886,324.67	35,155,797.6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2,555.73	495,966.66
减：利息收入	2,553,550.53	789,131.38
手续费及其他	255,921.56	274,218.62
合计	-1,855,073.24	-18,946.1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15,618.76	943,210.50
合计	5,215,618.76	943,210.50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918,293.61	3,878,722.34	
无法支付款项	55.50	89.58	
其他	4,414.16	5,796.35	
合计	4,922,763.27	3,884,60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20KV 高压 电力电缆附 件及高低压 电气成套设 备项目专项 资金	长春市财政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是	1,027,989.73	1,227,287.08	与资产相关

环保型氟碳气体绝缘开关设备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长春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是	494,623.21	494,623.22	与资产相关
C-GL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建设项目	长春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是	233,280.67	51,912.04	与资产相关
双阳区经济局拨付民企上市扶持资金	双阳区经济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春市财政局拨付民企上市扶持资金	长春市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会计集中核算中心政府资金补助	长春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中心政府核算大厅	补助		是	否	77,4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财政局工业发展基金				是		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新产品研发补助				是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新增规模企业奖励				是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临安市科学技术局财政补助				是		7,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利息补贴	双阳区财政局	补助		是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C-GIS 智能型环网开关设备建设项目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双阳区财政局	奖励		是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利息补贴	长春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中心政府核算大厅	补助		是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名牌产品认定奖励	长春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中心政府核算大厅	补助		是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专项补助资金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补助		是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申请费用补贴	双阳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是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排污费专项资金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是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2,000 套智能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7,000 单元环网柜开关设备、1,000 只柱上开关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47,9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内发明专利资助				是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计算机辅助设计、生产制造智能环网柜的生				是			9,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系统奖励 资助								
合计	--	--	--	--	--	4,918,293.61	3,878,722.34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2,100.00	
罚款支出	19,508.72		
其他	153.86	17,000.35	
合计	29,662.58	19,100.35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74,228.26	8,071,472.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9,687.60	-245,087.15
合计	10,574,540.66	7,826,385.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218,782.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82,817.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489.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1,326.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3,384.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2,022.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129.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数的影响	-1,057,966.4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资产本期摊销数的影响	210,086.38
所得税费用	10,574,540.66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553,550.53	788,581.49
政府补助	3,162,400.00	2,104,900.00
投标保证金	16,717,443.84	13,387,637.09
员工备用金	653,965.79	2,987,520.44
其他	115,651.59	437,801.26
合计	23,203,011.75	19,706,440.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19,837,410.21	17,763,269.53
员工备用金	782,539.90	3,741,079.42
银行手续费	255,921.56	275,323.22
付现管理费用	17,737,808.52	10,656,604.73
付现销售费用	15,197,453.45	10,164,868.35
票据保证金	2,538,313.64	9,450,033.56
合计	56,349,447.28	52,051,178.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服务费	7,268,100.00	
合计	7,268,1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0,644,241.89	51,253,666.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15,618.76	943,210.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97,696.09	8,912,310.76
无形资产摊销	385,270.84	226,301.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1,511.19	336,755.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2,555.73	495,96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9,687.60	-245,087.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0,420.44	12,149,980.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344,535.06	-36,626,482.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309,177.50	16,010,95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71,428.90	53,457,577.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52,438,614.18	113,088,640.4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3,088,640.43	69,660,499.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349,973.75	43,428,140.5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1,077.84	64,501.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437,536.34	113,024,138.53

二、现金等价物	252,438,614.18	113,088,640.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438,614.18	113,088,640.43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669,133.92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2,461,760.59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13,278.88	银行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4,157,161.62	保理借款抵押、保函质押担保
合计	131,901,335.01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50,000.00	6.937	1,040,55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英国设立子公司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ERNEST ELECTRIC LIMITED），记账本位币为英镑。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ERNEST ELECTRIC LIMITED）	设立	2016-10-19	1,013,130.00	100.0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	东北地区	吉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华东地区	杭州	制造业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30.00%	4,277,450.68		13,716,384.4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61,872,922.24	6,355,176.48	68,228,098.72	22,506,817.28		22,506,817.28	36,677,296.21	6,597,195.78	43,274,491.99	11,811,379.49		11,811,379.4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88,885,686.66	14,258,168.94	14,258,168.94	6,661,539.62	40,695,313.61	4,020,101.84	4,020,101.84	-1,480,620.8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 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 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 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 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 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 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 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36.56%(2015年12月31日: 23.87%)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 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3,074,633.94				13,074,633.94
其他应收款	9,217,318.32				9,217,318.32
小 计	22,291,952.26				22,291,952.2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4,003,980.00				14,003,980.00

其他应收款	6,819,416.28				6,819,416.28
小 计	20,823,396.28				20,823,396.28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579,637.50	20,579,637.50		
应付票据	63,188,431.80	63,188,431.80	63,188,431.80		
应付账款	83,844,214.32	83,844,214.32	83,844,214.32		
其他应付款	490,014.89	490,014.89	490,014.89		
小 计	167,522,661.01	168,102,298.51	168,102,298.5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3,347,689.58	13,347,689.58		
应付票据	25,181,856.00	25,181,856.00	25,181,856.00		
应付账款	61,813,827.18	61,813,827.18	61,813,827.18		
其他应付款	188,676.65	188,676.65	188,676.65		
小 计	100,184,359.83	100,532,049.41	100,532,049.4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2,000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300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50个基准点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本公司正在筹划收购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部或部分股份，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

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中，对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于2014年7月4日收到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盛）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的应诉通知书。深圳汇盛的诉讼请求：(1) 要求本公司支付价款2,286,07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暂计40,000.00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2014年3月1日起计算至诉讼日止。以后至偿清之日期间的利息另行计算）；(2) 赔偿律师损失费92,000.00元；(3) 由本公司承担诉讼费。

2014年8月末本公司在双阳区法院立案以产品质量不合格，要求深圳汇盛赔偿损失。

2014年12月11日第一次开庭，2015年9月30日，（2015）深宝法民二初字第01181号初审审结，根据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一、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二、驳回被告（反诉原告）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本案诉讼费25,543元由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反诉案件受理费1,025元由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承担”。

2015年12月30日，（2014）深宝法民二初字第1827号初审审结，根据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一、被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支付原告深证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货款2,286,070元；二、被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支付原告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利息（以2,286,070元为本金，从2014年3月1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至本判决确定的付款之日）；三、被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赔偿原告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律师费92,000元。本案受理费26,145元、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负担”。

本公司认为深圳市汇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产品质量不合格导致拖欠货款，于2016年4月14日二审上诉。2016年4月14日二审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正在审理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更好地整合现有的资源优势，于2017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出资5,000.00万元人民币在广州深圳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胤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比例为100%，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尚未实缴出资。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195,540.46	100.00%	14,698,387.46	7.27%	187,497,153.00	146,051,912.21	100.00%	10,318,574.16	7.07%	135,733,338.05
合计	202,195,540.46	100.00%	14,698,387.46	7.27%	187,497,153.00	146,051,912.21	100.00%	10,318,574.16	7.07%	135,733,338.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9,197,837.82	8,459,891.89	5.00%
1 至 2 年	15,933,309.59	1,593,330.96	10.00%
2 至 3 年	12,778,797.15	2,555,759.43	20.00%
3 至 4 年	1,919,609.60	575,882.88	30.00%
4 至 5 年	1,704,928.00	852,464.00	50.00%
5 年以上	661,058.30	661,058.30	100.00%
合计	202,195,540.46	14,698,387.46	7.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79,813.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23,679,832.30	11.71	1,183,991.62
河南平高通用电气有限公司	20,223,573.18	10.00	1,011,178.66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春供电公司	13,147,679.72	6.50	657,383.99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2,465,847.30	6.17	623,292.37

晋能大土河热电有限公司	9,045,206.00	4.47	452,260.30
小 计	78,562,138.50	38.85	3,928,106.9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73,360.87	100.00%			6,773,360.87	4,526,716.73	100.00%			4,526,716.73
合计	6,773,360.87	100.00%			6,773,360.87	4,526,716.73	100.00%			4,526,716.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个别认定法组合	6,773,360.87		4,526,716.73	
小 计	6,773,360.87		4,526,716.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64,535.28	143,639.07
保证金	6,587,355.59	4,345,077.66
其他	21,470.00	38,000.00
合计	6,773,360.87	4,526,716.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11.81%	
北京京供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20,000.00	1 年以内	9.15%	
国网黑龙江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8.86%	
湖北正信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8.86%	
国网辽宁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60,000.00	1 年以内	8.27%	
合计	--	3,180,000.00	--	46.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394,330.00		31,394,330.00	30,381,200.00		30,381,200.00
合计	31,394,330.00		31,394,330.00	30,381,200.00		30,381,2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省埃尔顿电气有限公司	9,381,200.00			9,381,200.00		
浙江开盛电气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欧内斯特电气有限公司		1,013,130.00		1,013,130.00		
合计	30,381,200.00	1,013,130.00		31,394,33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771,185.91	185,571,878.40	216,061,002.28	122,557,674.71
其他业务	12,256,645.21	8,149,245.71	5,591,354.55	3,738,900.37
合计	301,027,831.12	193,721,124.11	221,652,356.83	126,296,575.0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18,293.61	其中，300 万为与收益相关的上市补助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192.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2,318.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312.37	
合计	4,388,470.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4%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1%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 2、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文本；
-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 其他相关资料；
- 6、 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证券部。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2月21日